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ank of Jiujiang Co., Ltd.*
九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190)

於2021年2月1日舉行之
2021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之
投票表決結果

茲提述九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日期為2021年1月15日之2021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的通函(「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行董事會謹此宣佈，臨時股東大會已於2021年2月1日(星期一)假座中國江西省九江市濂溪區長虹大道619號九江銀行大廈四樓會議室舉行。

就該等會議任何決議案進行表決時，概無股東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須放棄表決贊成。概無股東放棄表決權。概無股東於通函中表明其擬投票反對任何所提呈的決議案或其將於大會上放棄投票。

一、臨時股東大會召開和出席情況

(一) 臨時股東大會召開情況

臨時股東大會已於2021年2月1日(星期一)假座中國江西省九江市濂溪區長虹大道619號九江銀行大廈四樓會議室以現場會議形式舉行。通函所載決議案已在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供股東審議及批准，並以現場投票方式表決。

臨時股東大會由本行董事長劉羨庭先生主持，本行部分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列席了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召開程序符合中國法律法規及本行章程的規定。

(二) 臨時股東大會出席情況

於臨時股東大會登記日，本行已發行的股份總數為2,407,367,200股，包括2,000,000,000股內資股和407,367,200股H股，此乃有權出席並可於臨時股東大會對決議案投票的股份總數。據本行所知，由於(i)本行個別股東質押本行股權數量達到或超過其持有本行股權的50%；(ii)本行個別股東持有的本行股權已被凍結；及(iii)本行個別股東資格尚未取得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機構批准，因此根據公司章程，須對彼等在臨時股東大會的表決權進行限制，受限制的股份數目合計為516,580,260股(包括516,580,260股內資股及0股H股)。除此之外，本行概無限制任何其他股東於臨時股東大會上就所提呈的決議案進行投票的情況。據此，於臨時股東大會登記日，賦予股東權利於臨時股東大會上就決議案投票的股份總數為1,890,786,940股，包括1,483,419,740股內資股和407,367,200股H股。現場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有表決權的股東及授權代表合共持有1,436,861,051股股份，佔本行已發行股份總數的59.69%，佔有表決權股份總數的75.99%。

二、臨時股東大會表決結果

本行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本行的中國境內法律見證顧問江西求正沃德律師事務所、2名股東代表及1名監事代表獲委任為臨時股東大會的監票人。

普通決議案		有效票數(%)		
		贊成	反對	棄權
1.	審議並批准關於選舉劉一男先生為本行第六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的議案	1,436,861,051 (100%)	0 (0%)	0 (0%)
2.	審議並批准關於選舉袁德磊先生為本行第六屆董事會執行董事的議案	1,436,861,051 (100%)	0 (0%)	0 (0%)
3.	審議並批准關於本行獨立董事津貼制度的議案	1,436,861,051 (100%)	0 (0%)	0 (0%)

普通決議案		有效票數(%)		
		贊成	反對	棄權
4.	審議並批准關於本行外部監事津貼制度的議案	1,436,861,051 (100%)	0 (0%)	0 (0%)
5.	審議並批准關於修訂本行關聯交易管理辦法的議案	1,436,861,051 (100%)	0 (0%)	0 (0%)
6.	審議並批准關於以轉股協議存款方式承接政府專項債資金的議案	1,436,861,051 (100%)	0 (0%)	0 (0%)
特別決議案		有效票數(%)		
		贊成	反對	棄權
7.	審議並批准關於修訂本行公司章程的議案	1,436,861,051 (100%)	0 (0%)	0 (0%)
8.	審議並批准關於修訂本行股東大會議事規則的議案	1,436,861,051 (100%)	0 (0%)	0 (0%)
9.	審議並批准關於修訂本行董事會議事規則的議案	1,436,861,051 (100%)	0 (0%)	0 (0%)
10.	審議並批准關於修訂本行監事會議事規則的議案	1,436,861,051 (100%)	0 (0%)	0 (0%)

三、選舉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

本行董事會謹此宣佈，於臨時股東大會上，劉一男先生獲委任為本行非執行董事及袁德磊先生獲委任為本行執行董事。根據相關法律法規及公司章程規定，劉一男先生及袁德磊先生的任期將自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機構核准生效之日起至第六屆董事會任期屆滿之日止。本行將於有關委任生效後，按照上市規則的規定另行發佈公告。

本行將分別與劉一男先生及袁德磊先生訂立服務合約。袁德磊先生作為執行董事於任職期間不在本行領取任何董事酬金，而是根據其在本行的具體管理職位領取相應的報酬。劉一男先生將不會從本行獲取任何薪酬。本行將於每年年報中披露董事薪酬或津貼。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而須予披露之劉一男先生及袁德磊先生之履歷詳情已載列於通函內。截至本公告日期，該等資料並未發生任何變化。

茲提述本行日期為2020年3月30日及2020年5月22日的公告，及日期為2020年4月29日的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選舉黃佳爵先生為本行非執行董事，待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機構核准其任職資格之日起生效。因工作安排，本行將不再為黃佳爵先生向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機構申請任職資格核准。黃佳爵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其他事項需要通知香港聯交所或股東。董事會已確認，概無任何有關黃佳爵先生的其他事宜需提請香港聯交所或股東垂注。

四、公司章程的核准生效

本行對公司章程的建議修訂將自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機構核准之日起生效。本行對股東大會議事規則、董事會議事規則及監事會議事規則的建議修訂將與經修訂公司章程同時生效。在此之前，適用本行現行有效的公司章程、股東大會議事規則、董事會議事規則及監事會議事規則。

承董事會命
九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劉羨庭

中國，江西
2021年2月1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行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劉羨庭先生及潘明先生；非執行董事曾華生先生、張建勇先生及李堅寶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蔡清福先生、高玉輝女士、全澤先生及楊濤先生。

* 九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並非香港法例第155章銀行業條例所界定的認可機構，不受香港金融管理局的監督，亦未獲授權在香港經營銀行及／或接受存款業務。